

第三部分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度收入支出总计39082.3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11377.31万元，下降22.55%。主要原因：卫生健康类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38873.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873.58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8957.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54.04万元，占7.33%；项目支出36103.77万元，占92.67%；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39082.33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减少11377.31万元，下降22.55%。主要原因：卫生健康类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957.8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1293.08万元，下降22.47%。主要原因：卫生健康类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957.8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7033.35万元，占43.72%；公共安全支出（类）69.75万元，占0.18%；教育支出（类）15109.82万元，占38.7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595.70万元，占6.66%；卫生健康支出（类）3583.85万元，占9.20%；住房保障支出（类）565.34万元，占1.4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5676.40万元，支出决算为38957.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教育类支出增加。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职工工资福利支出（除了养老、医疗保险统筹、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年初预算为2124.85万元，支出决算为1769.6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决算时年度考核奖相比预算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各部门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14633.09万元，支出决算为15218.0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团委-追光小屋专项支出19.28万元及团委-假期活动（爱心暑托班）专项支出10.99万元。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2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团委-追光小屋为2024年新增专项，年初未安排预算；团委-假期活动（爱心暑托班）专项10.99万元为财力结算专项，年初未安排财力结算专项。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武装部-各项优抚支出的双拥模范创建、氛围布置及退役军人保障经费。年初预算为28万元，支出决算为15.3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安排年初预算时，财力结算原先由镇级先垫支，后来实际决算时，财力结算资金直接由市区两级直接支付，无需镇级资金垫支，故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主要用于：武装部-民兵训练经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9.7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在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安排预算，实际在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中列支，支出功能分类改变，故存在偏差。

6、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主要用于：学前教育支出。年初预算为109.94万元，支出决算为391.1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区教育统筹分配预算项目追加。

7、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主要用于：小学教育支出。年初预算为494.86万元，支出决算为607.7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区教育统筹分配预算项目追加。

8、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主要用于：初中教育支出。年初预算为648.18万元，支出决算为712.6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区教育统筹分配预算项目追加。

9、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教育支出。年初预算为110.89万元，支出决算为13398.2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区教育费附加统筹分配预算项目追加。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机关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年初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85.4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估偏差。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职工的养老保险统筹。年初预算为182.80万元，支出决算为170.8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估偏差。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缴纳公务员职业年金。年初预算为91.40万元，支出决算为85.41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估偏差。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主要用于：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年初预算为832.59万元，支出决算为493.9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安排年初预算时，财力结算原先由镇级先垫支，后来实际决算时，财力结算资金直接由市区两级直接支付，无需镇级资金垫支，故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主要用于：优抚类支出。年初预算为93.90万元，支出决算为79.5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安排年初预算时，财力结算原先由镇级先垫支，后来实际决算时，财力结算资金直接由市区两级直接支付，无需镇级资金垫支，故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主要用于：退役士兵安置费用。年初预算为77.21万元，支出决算为28.8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安排年初预算时，财力结算原先由镇级先垫支，后来实际决算时，财力结算资金直接由市区两级直接支付，无需镇级资金垫支，故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主要用于：社会散居孤儿生活补助。年初预算为16.40万元，支出决算为16.3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估偏差。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主要用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经费、困难对象殡葬补助、“星宝屋”专项。年初预算为39.45万元，支出决算为34.26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估偏差。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主要用于：残疾人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58.85万元，支出决算为96.1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阳光宝宝残疾康复救助年初预估不足，实际决算时孤独症人员大量增加。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主要用于：残疾人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194.39万元，支出决算为153.7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基地援助对象未增加，并且援助对象退出，人员减少后，导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主要用于：残疾人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143.66万元，支出决算为135.17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申请人员少，并且大部分65周岁以上残疾人不满足条件，退出补助，人员减少后，导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主要用于：残疾人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1270.01万元，支出决算为1108.99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1、农村无业无收入残疾人减少。2、残车燃油补贴安排年初预算时，财力结算原先由镇级先垫支，后来实际决算时，财力结算资金由中央资金支付。3、残疾人体检人数减少。故年初预算数大于决算数。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管理支出（项）。主要用于：双拥工作走访慰问共建部队。年初预算为6.98万元，支出决算为6.98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类支出结余资金上缴。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3.5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卫生健康类支出结余资金上缴。

24、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特别扶助等有关计划生育的宣传和对家庭、个人的补助。年初预算为3566.39万元，支出决算为3452.9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估偏差。

2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年初预算为77.15万元，支出决算为77.3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估偏差。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职工公积金缴费。年初预算为219.63万元，支出决算为214.7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估偏差。

2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公务员发放住房补贴。年初预算为455.78万元，支出决算为350.6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年支付1-12月住房补贴264.75万元及一次性住房补贴（2022年）180.60万元，合计支出445.35万元；2024年按照2023年实际支出预估后编制预算，2024年实际支付1-12月住房补贴268.02万元及一次性住房补贴（2023年）82.60万元，合计支出350.62万元，存在预估偏差，故2024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854.0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656.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助学金、奖励金；公用经费198.0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5.17万元，支出决算为30.17万元，完成预算的66.7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17.15万元，完成预算的37.9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87万元，完成预算的8.5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9.15万元，完成预算的20.26%。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年度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执行率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3年度增加15.04万元，增长99.4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17.15万元，增长113.3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1.43万元，下降9.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0.68万元，下降4.49%。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2024年实际情况安排列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2024年实际情况安排列支。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并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17.15万元，占56.8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87万元，占12.8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9.15万元，占30.3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7.15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4个、累计5人次。开支内容包括：飞机票、经纪代理服务出访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87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3.87万元。主要用于维修保养费、购买保险、汽油费等。2024年，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本级）所属各预算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9.15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9.15万（含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客饭招待，公务接待批135次、1595人次，其中：接待外宾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本部门建立了如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建立了完善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况：编报绩效目标的2024年度项目107个，涉及预算金额22324.79万元；绩效跟踪评价的2024年度项目124个，涉及预算金额39011.27万元；绩效自评的2024年度项目121个，涉及预算金额38757万元，平均得分94.75分（其中，绩效评级为“优”的项目115个；绩效评级为“良”的项目3个；绩效评级为“合格”的项目3个；绩效评级为“不合格”的项目0个。绩效自评中共发现问题0个，已经完成整改的0个，正在整改的0个）。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8.01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4.62万元，增长2.39%。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本级）2024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1314.33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5.74万元、工程采购金额588.05万元、服务采购金额720.54万元。

2024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314.33万元。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0万元；在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中，由小微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1314.33万元；在其他政府采购项目中，由中小企业供应商中标或成交的，采购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人民政府（本级）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